



「華夏盃[®]」全國數學奧林匹克邀請賽 2020

(香港賽區) 初賽 比賽詳情

一、**比賽對象：** 於 2019 – 20 學年 在香港註冊中小學 就讀
小學一至六年級 或 中學一至三年級 之學生

二、**比賽日期 及 時間：**

小一級 及 中學組：**2020 年 1 月 4 日 (星期六)**

	小一級	中一級	中二級	中三級
時間	13:00 – 14:00	16:45 – 18:00	14:45 – 16:00	14:45 – 16:00

小二級 至 小六級：**2020 年 1 月 5 日 (星期日)**

	小二級	小三級	小四級	小五級	小六級
時間	09:30 – 10:30	11:15 – 12:15	13:30 – 14:30	15:15 – 16:15	17:00 – 18:00

實際安排可能會因應參賽人數而稍作變更，請留意比賽網站公布，一切以准考證為準

三、**比賽地點：** 地點將由籌委會按參賽者所屬學校的區域作安排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因應實際參賽人數，比賽地點或會多於一個，地點將以准考證為準。

四、**參賽費用：** 全免

五、**比賽報名 及 截止日期：**

填寫《個人報名表》，並循以下任何一種途徑遞交：

郵遞報名： 於 **2019 年 9 月 25 日 (星期三) 或以前** 郵寄 (日期以郵戳為準) 至
郵政信箱編號 10952 郵政總局。信封請註明「**華夏盃初賽報名**」。

親臨報名： 於 **2019 年 9 月 25 日 (星期三) 或以前** 親身遞交 至
香港九龍彌敦道 545 號安利大廈 4 樓全層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。

網上報名： 於 **2019 年 9 月 25 日 (星期三) 或以前**
透過比賽網頁 www.hkmo.com.hk 或 掃瞄右方 QR Code
進入個人參賽網上報名系統報名。
留意參賽者必須提供 **聯絡電郵** 方可使用網上報名系統。
!!網上報名只適用於個人參賽報名!!



※ 若資料不齊者，本會有權取消學生的參賽資格。

六、**參賽確認：**

准考證將於 2019 年 12 月中寄出，如有查詢，請電郵至 info@hkmo.cc。

==== 由於比賽場地有限，每級均設有**參賽人數上限** ====
==== 如未能在**截止日期**前報名，本會有權**拒絕接受報名** ====

七、比賽規則：

- I) 參賽者必須按照就讀學校之年級參賽，違者將被取消資格。
- II) 比賽以筆試形式舉行，試題語言為繁體中文。
參賽者須於限時（小學組：60 分鐘、中學組：75 分鐘）內完成試卷，不設時間獎勵。
全卷共 20 道填充題，每道題只需填寫答案，不需填寫步驟。
第 1 至 10 題每題 5 分，第 11 至 20 題每題 7 分，總分 120 分。
- III) 參賽者須獨自完成試題，期間不得與其他參賽者交談。
- IV) 如非特殊情況並事先取得本會許可，參賽者不能提早交卷或離場。
- V) 參賽者須帶備學生證 或 學生手冊 供監考人員於比賽期間核實身分。
- VI) 參賽者須自行帶備書寫工具（如黑色、藍色原子筆或鉛筆等），大會將不設借用有關工具。
- VII) 於比賽期間，參賽者必須關掉所有通訊工具。
- VIII) 於比賽期間，參賽者不得使用任何輔助計算工具。
- IX) 於比賽期間，參賽者只准使用本會提供之草稿紙。
- X) 參賽者須把答案填寫在本會提供之答題紙，否則將不予評分。
- XI) 本會對比賽中所有爭議有最終決定權。

八、比賽獎項：

	獎項	計算方法（見註 I）	將獲頒發
團體獎項	小學團體成績獎	計算小學各級團體成績總和	冠軍、亞軍、季軍、殿軍獎盃
	中學團體成績獎	計算中學各級團體成績總和	冠軍、亞軍、季軍、殿軍獎盃
	分級團體總冠軍 (小一至中三共九級)	計算該年級的團體成績	冠軍獎盃
個人獎項	一等獎	最多佔該年級參賽人數之首 10% 且考獲分數高於二等獎之最高分數	獎狀
	二等獎	最多佔該年級參賽人數之次 20% 且考獲分數高於三等獎之最高分數	獎狀
	三等獎	最多佔該年級參賽人數之次 30% 且考獲分數達到指定分數	獎狀

九、晉級說明

本輪初賽獲得個人獎項的學生均有資格參加於 2020 年 3 月 15 日舉行的「**華夏盃®**」全國數學奧林匹克邀請賽 2020（華南賽區）晉級賽；在晉級賽獲得個人獎項的學生將有資格代表香港參加於 2020 年 4 月 26 日（暫定）在中國深圳舉行的「**華夏盃®**」全國數學奧林匹克邀請賽 2020 全國總決賽。

十、海外賽事：

在晉級賽獲得個人獎項的學生將有資格代表香港參加 於 2020 年 8 月（暫定）舉辦的「**華夏盃®**」中港澳台數學交流賽，詳情請留意本會最新消息。

十一、成績公布：

比賽成績將於 2020 年 1 月 14 日由比賽網頁 <http://www.hkmo.com.hk> 公布。

十二、獎項發布：

獲得團體獎項的學校將獲邀派代表出席於 2020 年 5 月下旬舉行的頒獎典禮（地點待定），以領取團體獎項。而獲得個人獎項的參賽者，本會將不論參賽者的報名方式，一律通知參賽者所屬學校於 2020 年 6 月上旬代為領取獎項。